

# 关于天桥区 2022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 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13 日在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天桥区财政局局长 王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2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2022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新冠疫情冲击，区财政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工作，紧紧围绕天桥发展战略规划，有序推动全区经济平稳运行，较好地完成了区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

## 一、2022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03,66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22%，扣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同口径下降 19.8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62,516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41,150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95,524 万元，比上年下降 22.02%。

上级转移支付有关情况。上级财政通过转移支付（不含税收返还）补助我区 98,232 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73,46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24,771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3,666 万元，加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收入、区域间转移性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一般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减上解上级支出、区域间转移性支出、一般债券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支出，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安排资金 295,52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实际完成支出 295,524 万元，实现了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38,332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 37,832 万元，区级项目结转下年支出 500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7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59.76%，比上年下降 59.31%。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40,59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70.17%。

上级转移支付情况。上级财政通过转移支付补助我区政府性基金 178,823 万元。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735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减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全区可

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40,5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完成支出 240,593 万元，实现了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区级政府性基金结转下年支出 23,534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 22,685 万元，区级项目结转下年支出 849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全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下降 70.30%，当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形成支出。

上级转移支付情况。上级财政通过转移支付补助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7 万元。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情况。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695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378 万元补充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结转下年支出 317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了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317 万元，全部为上级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

###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7,207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9,85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356 万元。全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7,574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41,46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6,105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36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3,125 万元。

####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2 年市转贷我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0,700 万元，全部用于 2022 年一般债券到期还本。

2022 年市转贷我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69,100 万元，其中 23,200 万元用于天桥区方舱隔离点项目，8,000 万元用于黄屯小区城市更新建设工程项目，3,000 万元用于无影潭片区老旧小区城市更新建设工程项目，24,100 万元用于成大社区城中村改造安置地块项目，4,000 万元用于药山社区医院（疾控中心）项目，6,800 万元用于 2022 年老旧小区城市更新项目（泺口街道办事处、北园街道办事处、堤口路街道办事处、纬北路街道办事处）。按照法定程序，已将我区预算调整方案和地方政府债务收支安排，提请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据此，对区级预算收支作了相应调整。

2022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66,45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81,054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85,400 万元。未突破市财政局核定我区的 295,806 万元债务限额。

#### （六）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2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3,000 万元，经区政府批准，全部用于疫情防控等支出。

## （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及使用情况

2021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11,061万元。2022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没有超收财力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2年调入预算统筹安排支出10,000万元，当年通过厉行节约、压减开支，收回当年结余资金等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836万元。2022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9,897万元。

## （八）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按照上级财政部门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要求，我区对结转超过一年的资金、结余资金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以及不具备实施条件或不急需的项目资金17,362万元予以收回，统筹用于民生及社会重点事业支出。

## （九）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及预算执行效果情况

2022年，全区认真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以收定支”，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聚力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

### 1. 集中力量战疫情

疫情防控支出35,100万元，主要用于方舱隔离点建设、核酸检测、疫情防控物资购置、疫情隔离点设置、疫情防控其他事务性支出等。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支持全面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做好应对疫情复杂局面的财政保障工作，全力保障人民

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 2. 全力以赴保民生

——教育支出 89,263 万元。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改革机制，健全家庭困难学生资助体系，落实特殊学生随班就读、家庭困难幼儿提供保教费补助等各项助学政策和救助政策。加快保障中心城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全力保障非在编教师工资、教师额外工作绩效、班主任及德育工作管理团队绩效等教育经费，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学校安全工程建设，推动全区教育均衡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34 万元。保障各类重点群体救助资金的发放，社会救助力度不断加大，九类困难群体保障标准均提高 10%以上。全年投入 10,246 万元支持做好我区退役士兵公益岗的安置工作。2022 年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支出达到人均 170 元/月，全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支出 4,300 万元。城市、农村低保标准提高至每月 995 元，全年支出 3,078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每人每月 182 元(一二级)和 146 元(三四级)，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每人每月 167 元，全年共支出 1,319 万元。城市、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调整为每月 1,492 元，护理标准提高到 255 元/月（自理）、424 元/月（半自理）和 847 元/月（不能自理），全年支出 505 万元。区财政投入 1,540 万元专项用于开展城乡公益岗扩容提质行动，开发岗位 850 个，着力提高城乡低收入群体收入，促进共同富裕。

——卫生健康支出 34,618 万元。2022 年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640 元提高到每人每年 670 元，全年区级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贴支出 4,878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补助标准从去年的人均 79 元提高到 84 元，全年支出 6,470 万元。严格落实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全面促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城乡社区支出 16,187 万元。聚焦中心城区建设，深入推动城市更新工作，支持城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全力推动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提升全区环境卫生工作水平，支持道路保洁、公厕开放、垃圾分类和清运项目，助力营造良好生活环境、建设美丽宜居的现代化新城区；持续保障城乡道路建设、日常维护和改造提升及道路、铁路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资金投入，持续开展城市公共绿地养护管理、绿化品质提升、建筑扬尘治理等。

——节能环保支出 6,036 万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不断巩固蓝天保卫战工作成果，支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扎实开展好冬季清洁取暖攻坚任务、民用优质燃煤和炉具配送以及防霾治污专项治理行动等重点工作。同时支持城市雨污合流管网改造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维护工程。深入开展生态环境监测和网格化治理，推动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农林水支出 5,760 万元。坚持财政资金优先投入农业农村领域，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

全面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推动农村综合改革发展，全力支持农、林、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建设，落实惠农支农政策补贴资金，精准发放各类支农助农补贴，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改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推动农产品品牌建设，提升农业生产防灾救灾能力。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4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旅游宣传、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区体育健身场所器材购置、社会足球场建设等。进一步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丰富居民娱乐活动，活跃文化氛围，促进我区文化体育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 3. 坚持不懈兜底线

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严格执行工资、津补贴政策，确保各项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兑现落实；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兜实兜牢“三保”底线，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非必要支出，杜绝无效低效使用财政资金，整合和盘活闲置资金优先用于保障“三保”支出，确保各行政事业单位保持正常高效运转。统筹做好预算安排和库款调度，坚决杜绝出现运行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面对世纪疫情、经济下行压力和艰巨繁重的发展改革任务，区财政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迎难而上、奋发有为，克服了重重困难，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确保了全区经济平稳运行。同时，我们也敏锐地意识到当前所面临的困难和压力，经济复苏

缓慢、市场信心不足、组合式税费减免政策等因素叠加，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等刚性支出不断提标扩面，库款保障水平进一步趋紧，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立足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查研究、及时总结分析、采取有力措施，着力破解发展中遇到的难题与阻力。

## 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全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盯“强新优富美高”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的总目标，聚焦“23155”工作体系，不断加强财源建设，切实兜牢“三保”底线，集中财力保障民生和社会重点事业，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助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23,755万元，完成年初收入预期目标的54.5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05,366万元，增长84.8%，税收比重为91.78%。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00,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87%，增长11.84%。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7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95,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9.85%。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未形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 万元。

#### （四）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7,075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2,18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88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4,357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21,01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340 万元。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结余 2,718 万元，加年初结余 33,125 万元，上半年全区社保基金累计净结余 35,843 万元。

#### （五）上半年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今年上半年，在全区共同努力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开门红”、“双过半”，财政运行平稳有序，经济环境逐步向好，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1. 财政收入恢复性增长。从我区财政收入完成情况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税收增幅和税收比重在区县排名中均排名第一位，为全区经济发展奠定了信心。但也要看到，我区财政收入两年平均增幅为 -13.36%，还处于恢复性增长阶段。重点行业持续发力，税收增长较快，其中，制造业增长 173.3%，批发和零售业增长 18.32%，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 5024.29%，房地产业增长 143.57%，金融业增长 29.18%。我区传统行业伴随经济复苏持续好转，企业活力逐步恢复，为我区财政收入提供了

强有力的支撑。

**2. 财政体制持续优化。**为加快构建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的区街财政管理体制，适应省、市财税政策新变化，我区印发了《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完善区街财政体制的意见》，进一步优化了区街财力分配结构，调动街道办事处发展区域经济、培植优质财源、强化招商引资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逐步建立街道“权、责、利”相匹配，以“财源建设、聚力发展”为核心导向的区街财政管理体制。

**3. 融资渠道持续扩宽。**上半年，我区成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4.6 亿元，用于支持中央厨房产业园项目、2023 年老旧小区城市更新项目和成大社区城中村改造安置地块项目。建立起与市重点项目融资协调推进领导小组的紧密联系，通过市政府项目与社会资本合作服务中心初步摸索出了一条争取政策性贷款支持的有效路径；开展对全区重点项目的融资规划，通过与专业机构的沟通和互动，更加全面的了解和探索包括 PPP、特许经营、F+EPC、公募 REITs 等政府项目融资渠道。

## （六）下半年工作计划

上半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圆满完成了“双过半”目标任务，成果来之不易，但财政收入体量依然偏小，收支矛盾突出，制约区级财力高水平、可持续发展的因素较多。为推动下半年财政工作高效进行，确保经济社会平稳发展，还需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强化预算管理，健全预算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和优化预

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将全链条预算业务科学完整的嵌入一体化管理大版块当中，加快推进资产管理、债务管理、绩效管理、资金支付与一体化系统深度融合，实现对财政资金从预算安排源头到支付使用末端的全过程、穿透式监控。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将项目作为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的基础单元，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预算项目库，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健全预算安排约束机制，建立区级预算安排与往年预算执行的关联互动机制，与审计问题整改的双向提升机制，推动形成预算执行主体主动作为、竞相发展的良好氛围，构建反馈、整改、提升的良性循环。

**2. 加强财源建设，扩大财政收入体量。**坚持提高组织收入工作质效，强化对主要税收收入的预期研判和对非税收入来源的调度摸排，以新的区街财政管理体制为基础，推动实施更加有效的财源建设引导和激励方式，形成更广泛组织收入工作合力；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财源建设的根本性工作，切实提升政策兑现、统筹协调和项目服务能力和水平，以财税工作的专业性强化招商引资的敏锐性；坚持数据赋能，增强组织收入工作的科学精准性，完善财税数据分析平台功能，强化疑点分析和趋势判断，全面提高财税数据对组织收入工作的指导作用。坚持做好企业服务，严格落实减税降费各项政策，加大政策宣传，支持企业做大做强。确保各项税费优惠政策落地见效，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增强市场活力，吸引更多优质企业落户天桥。

**3. 优化管理方式，积极履行监督职能。**树立底线思维，将“三

保”作为财政履职的基础目标，社会稳定的底线任务。在预算执行、监督、支付等方面，优先考虑“三保”工作需求，切实增强“三保”保障。提高管理水平，全面梳理平台公司资产经营情况，建立国企经济运行监测制度和监管直报制度，构建融资成本考核机制和平台收益平衡机制，加强资金的偿付风险预判，引导企业积极发展主业，推动企业产业结构加快转型升级。持续做好行政事业性资产摸排和盘活工作，打通资产盘活通道，实现国有资产效益最大化。聚焦内控管理，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将财政干部和财务工作监督作为重中之重，理顺审定各项重大风险和重要业务流程的管理制度，注重财政人员政治建设、廉政建设、能力建设，通过技能培训、调研学习等方式，积极打造“会管铁账本、能打铁算盘、遵守铁纪律”的财政干部队伍。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我们将继续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保持决心、增强信心，全力以赴，坚定不移地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全方位提高财政保障水平，为全面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做出新的更大贡献！